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01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號
21樓

承辦人：顏琬臻
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2657

傳真：(02)29690187

電子信箱：A06964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土城區安和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9月21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體衛字第109181286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三（請至附件下載區(http://doc2-attach.ntpc.gov.tw/ntpc_sodatt/)
下載檔案，共有4個附件，驗證碼：000CJCAEB）

主旨：為因應中秋節連續假期來臨，為維護學生健康安全，假期
間水域及遊憩安全訊息及其他注意事項，請務必對學生宣
達並依說明段配合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校安通報，109年迄今學生溺水死亡人數計16位
（含本市3位），發生地點皆為無救生設備與人員之場所，
且發生時間集中在學生放假期間。
- 二、天氣炎熱、適逢雨季，且偶有午後強降雨的情形，考量學
生（家庭）於中秋節假期間，參與水域活動可能性高，亦
同時係水域事故高峰期，請務必落實水域安全宣導，強化
學生水域安全知能，避免溺水事件一再發生，並請加強利
用學校網站、社群網站（Facebook、IG、Twiter）、LED電
子字幕機（跑馬燈）、簡訊、Line軟體及電子郵件等各管
道加強宣導，另請導師經由聯絡簿、家長回條等方式協助
宣導水域安全觀念及假期出遊安全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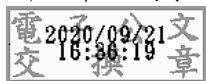
三、籲請各校重視水域安全宣導，切勿輕忽任何有可能發生的危險，結合任何可運用之資源，守護學生生命安全；另隨函檢附水域安全教育宣導相關資訊如下：

- (一) 水域安全教育宣導文宣2份（附件1、2）。
- (二) 學童溺水案例宣導資訊1份（附件3）。
- (三) 中華民國海洋委員會公告「我國目前禁止或限制水域遊憩活動海域範圍」1份（附件4），請依據相關法令勿於公告禁止之水域從事水域遊憩活動，避免違規且罰則。
- (四) 教育部體育署提出「救溺五步、防溺十招」、「溪河流自救救人篇」、「常見危險水域特性」，請各校務必加強利用各種管道向學生說明宣導（檔案可逕至「學生水域運動安全網—水安宣導」下載，網址：<http://www.sports.url.tw/>）。

四、茲因每遇連假時有民眾反映假期中學校鐘聲擾鄰，請於連假前指定專人妥善設定鐘聲，如無活動請予以關閉，以有效減少民眾困擾。

正本：新北市各公私立高中職暨國中小(除 新北市淡水區淡海國民小學、新北市林口區東湖國民小學、新北市立南勢國民中學外)

副本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督學室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教育研究及資訊發展科(均含附件)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